证券代码:002789	证券简称:建艺集团	公告编号:2025-041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及《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审部负责人聘任情况

总经理:张有文先生

副总经理:刘庆云先生、周丹女士、林振栋先生、万杰先生、高志强先生、孔维益先生

财务负责人:高志强先生

董事会秘书:钟孟光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吴董宇先生

内审部负责人:王金潮先生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二、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55-8378 6867

传真号码:0755-8378 6093

邮箱:investjy@jyzs.com.cn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槟榔道8号建艺集团6楼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1日

附件:

1、张有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80年,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珠海正方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珠海正方市政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南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广东建星建造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省建星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建艺装饰装修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粤明绿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有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有文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刘庆云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4年,大专学历。曾任深圳市洪涛装饰工程公司项目负责人、深圳市深装总装饰工程工业总公司项目经理。2003年进入本公司,历任北京业务负责人、工程总监、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庆云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510,0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刘海云先生、公司董事刘珊女士存在亲属关系,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庆云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周丹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9年,本科学历,珠海正方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务。现任广东建艺商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建艺康养产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丹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周丹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林振栋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80年,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珠海威丝曼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会秘书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广东建星建造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振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林振栋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万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5年,本科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曾任大地(珠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广东建星建造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副总裁。现任广东建星建造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万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万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高志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80年,本科学历。曾任雅居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雅居乐振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建设平台)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志强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高志强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孔维益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85年,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华发股份监察主管、万科集团监察合伙人、花样年集团监察负责人、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总审计师、公司首席审计官、公司监事等职务。现任建艺科技集团(梅州)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建艺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孔维益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孔维益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钟孟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6年,本科毕业于吉林大学,厦门大学EMBA,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深航销售公司对外合作与品牌高级经理、红桃网总裁助理、沃特玛电池副总裁、越博动力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钟孟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钟孟光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吴董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87年,本科学历,持有证券从业资格证、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董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吴董宇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0、王金潮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86年,本科学历。曾任珠海长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工程审计副经理,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审计副总监;现任公司审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金潮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金潮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789	证券简称:建艺集团	公告编号:2025-039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3月2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表决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董事唐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董事郭伟先生、刘珊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同意选举以下成员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1)审计委员会由顾增才先生、孙伟先生、朱时均先生、郭伟先生、颜如珍女士组成,由顾增才先生担任召集人;

(2)提名委员会由朱时均先生、顾增才先生、孙伟先生、刘珊女士、张有文先生组成,由朱时均先生担任召集人;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孙伟先生、顾增才先生、朱时均先生、刘珊女士、张有文先生组成,由孙伟先生担任召集人。

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有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庆云先生、周丹女士、林振栋先生、万杰先生、高志强先生、孔维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高志强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钟孟光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聘任吴董宇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聘请王金潮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002789	证券简称:建艺集团	公告编号:2025-040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3月2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表决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选举监事黄少兰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高斯贝尔	公告编号:2025-009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驰通数码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驰通”)的通知,成都驰通对其法定代表人进行了变更,并取得了成都市金牛区政务服务管理和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一、本次变更的情况

变更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法定代表人	郝建勇	魏小冲

二、变更后营业执照信息如下:

1、名称:成都驰通数码系统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777454829l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法定代表人:魏小冲

5、注册资本:叁仟万元整

6、成立日期:2005年07月11日

7、住所:四川省成都金牛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兴科中路3号2栋1单元1层1号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广播电视传输设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销售;广播电视设备制造(不含广播电视传输设备);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销售;广播影视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设备销售;数字家庭产品制造;智能家庭网关制造;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智能农业管理;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5G通信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3月22日

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高斯贝尔	公告编号:2025-007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情况概述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斯贝尔”、“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3月2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郴州功田电子陶瓷技术有限公司(下称“功田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公司拟以自有资产抵押方式,为公司及功田公司分别向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东城支行申请各不超过1000万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两年。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其他借款事项、借款时间、金额和用途等,公司与功田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与银行协商确定。公司以自有资产土地和房产为抵押物对上述授信额度提供抵押。

本次拟抵押资产的具体明细如下:

融资机构	序号	项目	权证号	面积/数量	抵押期限
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东城支行	1	土地	郴国用(2012)第0217号	35460.3㎡	2023年9月22日至2027年9月22日
	2	房产	郴房权证苏仙字第71202023025号	4002.2㎡	
	3	房产	郴房权证苏仙字第71202023027号	5023.5㎡	
	4	房产	郴房权证苏仙字第71202301414号	9758.25㎡	
	5	土地	郴国用(2012)第0217号	35460.3㎡	2024年3月29日至2027年3月29日
	6	房产	郴房权证苏仙字第71202023025号	4002.2㎡	
	7	房产	郴房权证苏仙字第71202023027号	5023.5㎡	
	8	房产	郴房权证苏仙字第71202301414号	9758.25㎡	

本次目有资产抵押均在有效期内,无需重新签订抵押合同。本次目有资产抵押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功田公司及公司与上述银行不构成关联关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本次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功田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功田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功田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根据金融机构的相关要求进行,本次抵押资产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2日

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高斯贝尔	公告编号:2025-006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斯贝尔”)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3月18日通过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3月21日,会议如期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孙华山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因公司董事变更,为保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作,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补选独立董事张华春女士为审计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新增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高斯贝尔数码科技(山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斯贝尔山东公司”)收到潍坊城服新基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于3月初发出的中标通知书,确定高斯贝尔山东公司(联合体牵头人)、山东三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以及山东国能电力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为全域新能源用电平台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EPC)中标单位,中标金额为63,119,500元人民币。详见2025年3月1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孙华山先生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过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郴州功田电子陶瓷技术有限公司(下称“功田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公司拟以自有资产抵押方式,为公司及功田公司分别向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东城支行申请各不超过1000万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两年。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3月2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5年4月7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4月1日。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3月2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3月22日

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高斯贝尔	公告编号:2025-008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4月7日(星期一)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4月1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7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或参加现场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股权登记日:2025年4月1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2025年4月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也可授权他人(受托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代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也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8、现场会议地点: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观山洞街道高斯贝尔产业园综合楼1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全资子公司新增关联交易的议案	√

说明:

本次审议提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在2025年3月2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均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参会股东登记表及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登记时间:2025年4月3日上午8:00至下午5:00(非工作时间除外)。

3、登记地点: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观山洞街道高斯贝尔产业园公司证券部。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成柯静。

联系电话:(0735)2659962,传真:(0735)2659987。

6、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时间半天,拟出席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2)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2日

附件1: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848。

2、投票简称:高斯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4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7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4月7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25年4月7日召开的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说明:请投票选择时打“√”符号,该提案都不选择的,视为弃权。如同一提案在赞成和反对都打“√”,视为废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全资子公司新增关联交易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

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方式自制均有效。

2)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3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致: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2025年4月1日,我单位(个人)持有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注册号码:

股东账户:

持股数量:

是否代理: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股东姓名或名称(盖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注:

1、请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为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委托他人出席的尚须填写《授权委托书》及提供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证券代码:300560	证券简称:中富通	公告编号:2025-009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比例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融洁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福建融嘉科技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融洁先生的一致行动人福建融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嘉科技”)发来的《权益变动告知函》。本次权益变动为融嘉科技通过集中竞价与大宗交易方式减持部分其通过公司2020年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获得的股票2,690,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17%。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融嘉科技,合计持有公司84,922,36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6.96%。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融嘉科技,合计持有公司82,231,56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5.79%,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现将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告知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福建融嘉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福州市长乐区数字福建产业园东湖路33号5号研发楼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3月12日—2025年3月20日			
股票简称	中富通	股票代码	300560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股东名称	变动股数(股)	变动比例(%)	
A股	融嘉科技	82,231,561	1.17	
合 计	-	82,231,561	1.17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间接方式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执行法院裁定□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继承□ 赠与□ 其他□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陈融洁持有股份	57,020,549	24.82	57,020,549	24.82
融嘉科技持有股份	27,901,812	12.14	25,211,012	10.97
合计持有股份	84,922,361	36.96	82,231,561	35.7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2,156,949	18.35	39,466,149	17.18
有限售条件股份	42,765,412	18.61	42,765,412	18.61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8.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3月21日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华大九天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7]13号公告《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5年3月21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ETF除外)持有的停牌股票华大九天(代码:301269)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该股票复牌后,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后确定对该股票恢复按市价估值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本公司网址:http://www.yhfund.com.cn。

2、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10-85186558,4006783333。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2日

关于银华中证油气资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银华中证油气资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银华中证油气资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563150,扩位简称“油气资源ETF”,基金场内简称“油气资源”)连续45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将终止并进行基金财产清算,且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截至2025年3月21日,本基金已连续45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特此提示。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投资人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基金合同》全文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78-3333)咨询相关事宜。

4、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2日

股票简称:中通客车	股票代码:000957	公告编号:2025-013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